

广东省基本侨情 资料汇编

广东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秘书处 编

广东省基本侨情 资料汇编

广东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秘书处编

前　　言

华侨众多、毗邻港澳，是我省改革开放、加快经济建设的特有优势。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海外华侨社会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改革开放以来，侨务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为了方便领导和有关部门了解我省的基本侨情和侨务工作的情况，更加重视、支持侨务工作的开展，我们编印了这本《广东省基本侨情资料汇编》，供领导和有关部门参考。

本《汇编》分上、下篇。上篇收集了近几年在报刊上公开发表的反映我省基本侨情及侨务工作发展情况的文章和资料，下篇汇集了各市侨办提供的，反映各市基本侨情及侨务工作概况的资料。

本《汇编》由黄德才、梁兆澄、林琳、林良峰、侯瑜、朱江同志负责编辑。在编辑过程中，得到了各市侨办的大力支持，在此谨致感谢。由于时间仓促，加上水平所限，错漏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汇编》为内部资料，请注意保存。

编　者

一九九一年五月

目 录

上 篇

广东侨务工作四十年	司徒戎生	(1)
广东侨务发展战略	卢法泉、沈邦英、梁兆澄	(10)
《广东年鉴》侨务编(1987)	陈尘林等	(22)
《广东年鉴》侨务编(1988)	陈尘林	(50)
《广东年鉴》侨务编(1989)	梁兆澄、林琳	(69)
《广东年鉴》侨务编(1990)	林琳	(83)
《广东年鉴》侨务编(1991)	林琳	(98)

下 篇

广州市基本侨情	广州市侨办	(110)
深圳市基本侨情	深圳市侨办	(118)
珠海市基本侨情	珠海市侨办	(124)
汕头市基本侨情	汕头市侨办	(133)
韶关市基本侨情	韶关市侨办	(148)
河源市基本侨情	河源市侨办	(153)
梅州市基本侨情	梅州市侨办	(164)
惠州市基本侨情	惠州市侨办	(181)
汕尾市基本侨情	汕尾市侨办	(187)

东莞市基本侨情	东莞市侨办(192)
中山市基本侨情	中山市侨办(199)
江门市基本侨情	江门市侨办(205)
佛山市基本侨情	佛山市侨办(212)
阳江市基本侨情	阳江市侨办(221)
湛江市基本侨情	湛江市侨办(233)
茂名市基本侨情	茂名市侨办(242)
肇庆市基本侨情	肇庆市侨办(252)
清远市基本侨情	清远市侨办(260)
潮州市基本侨情	潮州市侨办(270)

附录

侨务工作的基本任务和方针	(277)
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	(278)
国务院关于鼓励华侨和香港澳门同胞投资的规定	(281)
广东省侨办及属下单位情况	(286)
广东省各市、县(区)侨办情况表	(289)

广东省侨务工作四十年

广东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主任 司徒戎生

广东是我国著名侨乡。祖籍广东的华侨、华人约 2000 万左右，遍布世界 5 大洲的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祖籍广东的港澳同胞有 500 多万人。省内的归侨、侨眷、港澳同胞亲属也有 2000 万人左右。毗邻港澳、华侨众多是我省发展经济、加快建设的一个特有优势。这一特点决定了广东侨务工作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省的党政领导十分重视、关心侨务工作。由于各级侨务部门的积极努力和有关部门的密切配合，我省毗邻港澳、华侨众多的优势已初步得到发挥，对我省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作出了贡献。

——

新中国刚成立，我省在 1950 年 2 月即正式成立了广东省人民政府华侨事务委员会（简称省侨委）主管全省侨务工作。同年底，全省重点侨区各级侨务机构相继成立。从 1950 年到 1965 年，我省侨务部门在省委、省政府领导下做了大量工作。主要有：一、维护华侨和侨眷的合法权利和利益，纠正土改中错评华侨成份问题和退还部分土改错没收的侨房。

二、争取和保护侨汇，1950年到1965年全省侨汇收入达12.5亿多美元，平均每年侨汇7800多万美元。三、辅导华侨投资和兴办公益事业，1950年至1965年华侨在广东的投资达7800多万元人民币，建成了82个工厂、企业；华侨捐资兴办了100多所中小学和幼儿园，并在开发海南橡胶等热带作物中作出了可贵的贡献。四、接待和妥善安置了大批的归、难侨。五、辅导归侨学生升学，据不完全统计，1950年至1965年回国的侨生达6万名。六、建立和健全了各级中旅机构，接待了大批华侨、港澳同胞，为发展我国我省旅游事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七、教育和引导归侨、侨眷积极参加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这个时期我省侨务工作的广泛开展，调动了侨胞的爱国爱乡积极性，在受到国外封锁和我省百废待举的情况下，给我省的各项建设以大力支持，促进了我省建设事业的发展。10年“文革”期间，由于“左”的错误的干扰破坏，我省侨务机构被取消，侨务工作处于瘫痪状态。

二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重新设置的广东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主管全省的侨务工作。各市、县的侨务机构也陆续恢复设置，全省侨务工作重现生机。在改革、开放10年内，我省各级侨务部门按照中央部署，拨乱反正，落实各项侨务政策，根据中央对我省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把我省作为改革、开放综合试验区和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的要求，把侨务工作的重点逐步转移到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党的三大任务服务上来，积极开展各项侨务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一、逐步清除“左”的影响，较好地解决了正确看待华侨和“海外关系”问题，不断加深华侨众多、毗邻港澳是我省特有优势的认识。

开放、改革以来，省委、省政府先后三次召开了全省性的、规模较大的侨务工作会议，省委、省政府的领导到会，对华侨的历史、地位、作用及做好侨务工作的重要性、迫切性等问题作了明确的阐述，统一了全省各级领导的思想认识，把华侨看成是加速我省四化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经过反复的宣传、教育，现在，“海外关系是个好东西”、“有侨必快，伤侨必失”等观念已为各级党政领导所接受，华侨观念已灌输到许多党政干部和基层干部中去，各级领导普遍关心、重视侨务工作。我省各级政府都分工一位领导主管侨务工作。对于一些重点工作对象，许多市、县领导都亲自出面接待、会见，这为我省开展侨务工作提供了组织保证。

二、善始善终地落实了各项侨务政策，维护侨胞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争取了侨心。

在解放以来的历次政治运动中，侨胞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都受到不同程度的侵犯，造成了不少历史遗留问题，侨胞对此意见很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省侨务部门根据中央的精神和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坚决拨乱反正，用了主要的精力去抓全面落实各项侨务政策的工作。主要有：1、落实“侨改户”政策，确认提前改变华侨、港澳地、富成份；2、落实复查平反归侨、侨眷冤、假错案政策，同时对历史遗留的归侨、侨眷涉刑案件进行了复查纠正；3、落实上山下乡归侨知青回城安置政策；4、落实复查清理归侨、侨眷档案政策；5、落实60年代初期被精简的归侨职工和华侨、归侨直

系亲属职工回收安置的政策；6、落实归侨、侨眷知识分子政策；7、处理 50 年代华侨在海南投资垦植橡胶园的遗留问题；8、妥善处理解放初期华侨、归侨投资和归侨集资兴办企业的遗留问题；9、大量的、也是用主要精力去抓的是落实侨房政策工作。到 1988 年 12 月底止，全省累计退还农村土改被没收的侨房使用权已占应退总面积的 85.6%；退还城镇各类侨房产权 396.4 万平方米，退还使用权 205 万平方米。为清退农村侨房，中央、省和市、县财政拨出了大量补助款；省还拨出了一批钢材、水泥指标。目前，除落实侨房政策任务尚有尾巴外，其他各项侨务政策的落实任务已基本完成。我省大力抓好落实侨务政策工作，深得侨心，使不少侨胞转变了对我态度，不少人回来观光、省亲和进行各种经济活动。

针对我省近几年征拆城镇侨房问题较多，侨胞意见较大的情况，我省侨务部门积极向省人大和有关部门反映情况，1987 年省人大常委会公布实施了《广东省国家建设征用土地拆除城镇华侨房屋的规定》，以立法的方式保护华侨的合法权益，受到侨胞欢迎。

三、侨务工作与经济工作相结合，为经济建设服务，为我省的两个文明建设作出了贡献。

10 年来，各级侨务部门协助政府研究制订了包括华侨投资、“三来一补”、捐赠、侨属企业、侨汇购房入户等一系列侨务经济政策，以适应我省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新形势，对于吸引侨资起了积极的作用。

侨务部门利用与侨胞有着广泛联系的有利条件，积极做好引进资金、技术、人才的三引进工作。10 年来，在我省利用的外资中 90% 是华侨、港澳同胞资金。仅据 1988 年对深

圳、珠海、肇庆、惠州、南雄等 33 个市县的统计，侨务部门牵线引进、配合有关部门新签合资、合作、“三来一补”合同 1114 个，建成合资、合作企业 623 个，实际利用侨、港资金 4.68 亿美元。引进的侨资项目，不少已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大大促进了侨乡经济的发展。1988 年，各级侨务部门还积极贯彻国务院关于华侨投资优惠的政策规定，做好华侨投资企业的优惠认可工作，全省共办理认可的侨资企业 1000 多家，使之享受政策优惠。在办理“认可”的过程中，侨务部门还注意为企业排忧解难，增加了投资者的信心。

大力扶持归侨、侨眷兴办企业和搞开发性生产，取得显著成效。近几年来，我省许多市、县侨务部门把鼓励、扶持归侨、侨眷、港澳同胞眷属利用海外亲人的资金兴办企业，作为为侨服务、繁荣侨乡经济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广泛宣传政府的有关优惠政策，总结推广侨属办企业致富的经验，提供市场和科技信息，促使我省侨属企业的长足发展。目前，侨属企业遍及全省，已成为乡镇企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坚持“自愿”、“自用”原则，做好侨胞捐赠的审批、管理工作。10 年来，由于侨务政策的落实，华侨爱国爱乡热情高涨，不断捐赠款物支持我省的两个文明建设。10 年来，全省经批准接受华侨、港澳同胞捐赠用于兴办公益事业的款物 10 万多宗，折合人民币共达 36 亿元，利用华侨的捐赠，全省新建、扩建大、中、小学共达 3200 多间，其中包括汕头、嘉应、五邑、韶关等 4 所大学。新建、扩建医院、卫生院 300 多家，兴建侨联大厦、侨胞之家、中旅社 300 多家；还修建了一大批桥梁、道路、图书馆、敬老院、幼儿园、饮水工程等。其中香港知名人士李嘉诚先生为兴办汕头大学，1981 年以来

已捐资 3.5 亿港元；霍英东先生 8 年来捐资已超过 5 亿港元。1988 年底，“广大侨胞热心捐办公益事业”被评为由省委宣传部、省政府体制改革办公室等单位主办评选的“广东改革、开放十件大事”之一，这是全省人民对侨胞爱国爱乡热情的充分肯定。

根据政企分开原则，兴办侨办企业，为侨服务，为经济建设服务。省侨办先后兴办了粤侨企业公司、华侨实业发展公司、华侨房产建设服务公司、华侨录像通讯服务公司，安置了一批归侨知青及归（难）侨子女就业，为华侨回国投资和侨务工作的开展服务。为了更好地吸引侨资，为我省的经济建设服务，省政府在 1988 年 3 月决定省华侨投资公司与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分立，归口省侨办管理。各市、县侨办也都根据实际兴办了一些企业，有的正在探讨与华侨合作在国外办企业的可行性。

四、积极稳妥、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国外侨务工作，工作领域不断扩大。

10 年来，各级侨务部门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等形式，做好华侨等“四种人”的接待、联络工作，加强与侨胞的联系和了解。在我国、我省传统节日、重大庆典活动期间，各地都邀请一大批侨胞回来观光、旅游、考察、洽谈，让他们了解侨乡改革、开放以来的新面貌及我省的投资环境，加强与有关部门的联系与了解。同时，通过各种形式“走出去”，深入到华人社会，了解侨情，宣慰侨胞。10 年来，全省侨务系统干部赴美、英、日等 17 个国家和地区访问考察的共 300 多人次，赴港澳地区的近 2000 人次。1988 年 10 月省侨办与梅州市组“山歌团”，赴美国纽约参加了“世界客属第九

届恳亲大会”，11月组织“贺庆团”赴泰国曼谷参加客属总会成立60周年大会，以山歌报乡情，传心意，激起了海外及台湾客属人士对故乡的眷恋情怀，扩大了我国的影响，收到了好的效果。

从1980年开始，我省根据侨胞的要求，举办华裔青年夏（冬）令营。到1988年底止，共在广州、深圳、江门、佛山、汕头、珠海、中山等市及新会、台山、开平、恩平、梅县等县及广州华侨补校共举办华裔青年夏（冬）令营80期，参加夏（冬）令营的有来自美、加、英、泰等1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华裔青年2005人，他们通过寻根问祖、观光旅游和学习中华文化，了解了祖居地的情况，增进了对故乡的友好感情和联系。

做好华侨、华人的宣传工作。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具有较长历史的侨刊得到了复办，一些市、县还新创办了侨刊乡讯，到1988年底，全省已创（复）办的侨刊乡讯共112种，除汕尾市外，其他市及27个县、66个区、乡均有侨刊，年对外发行量达80万份，发行到70多个国家和地区。由省侨办主办，创刊于1956年的《广东侨报》，在“文革”中停刊，于1980年复刊，1985年7月改为大版，扩大发行。侨刊乡讯的创（复）办，对于宣传我国的侨务政策，宣传侨乡建设的成就，沟通侨胞与家乡的联系，增进海内外乡亲情谊，以及引进侨资、人才，都起了积极的作用，受到海内外读者的欢迎。此外，近年来，一些市、县侨务部门还摄制了不少录像片，提供给华侨或华侨社团播放。省侨办属下的广东华侨录像通讯服务公司于1985年7月成立以来，已摄制35部反映侨乡风情和华侨、华人活动的录像片，发行3500多盒录像节目到74

个国家和地区，受到海外华侨、华人的好评。

省和各级中国旅行社的业务有了很大的拓展，初步建立了全省接待网络，为华侨、华人服务。中旅社是侨务部门接待、联络侨胞、为侨服务，开展侨务工作的一个重要基地，是侨务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10年来，各级侨务部门十分重视中旅社的建设，到1988年底止，全省已建立了97个中旅社，形成了全省接待网络，接待了大批回我省探亲、观光的侨胞。省中旅从1977—1988年组织回国（省）观光及接待的侨胞达348万人；从1984年开始，到1988年底止，共组织归侨、侨眷赴港澳旅游22006人。1989年1月，以广东省中旅社直属企业为基础，联合市、县中旅和有关单位、企业组建、成立了“广东中旅企业集团公司”。该公司将向多元化、国际化、现代化方向发展。

五、妥善安置归、难侨，积极扶持贫困归侨脱贫致富，取得初步成效。

10年来，各级侨务部门做好归、难侨的回国安置工作，接待、安置了大批归、难侨，并协助一批难侨办理往第三国定居的手续。各级侨务部门还重视对归侨的扶贫工作，改变了过去对归侨贫困户单纯救济的办法，采取多种办法、多种形式、多种途径，积极扶持归侨困难户发展生产脱贫致富。到1988年底止，全省各级侨务部门共扶持贫困归侨724户；支持归侨营办经济联合体、专业户，创办以扶持贫困归侨为主的侨办企业、侨联企业、乡镇企业33个，安排了贫困归侨及其子女1603人就业。全省已有447户归侨脱贫，其中10%的归侨困难户开始走上致富的道路。国务院侨办领导对我省扶持贫困归侨脱贫致富所取得的成绩给予较高的评价，认为

“广东省侨办的扶贫工作已走在全国侨务部门的前列”。

三

建国 40 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的 10 年间，我省的侨务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对我的省的“两个文明”建设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党的十三大以后，我省的侨务工作已向两个方向转变：一是由主要做国内归侨、侨眷工作向全面开展海外华侨、华人和归侨、侨眷工作方向转变；二是由主要做以处理历史遗留问题为主的落实侨务政策工作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党的三大任务服务的工作转变，全省侨务工作进入了新的、更高的层次。

目前，国际经济结构正处在调整时期，这为我省经济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在“治理整顿”、“深化改革”中，如何进一步发挥毗邻港澳、华侨众多的优势，发展我省的外向型经济，加快我省的建设步伐，这是摆在各级侨务部门面前的新课题。在今后，我省侨务部门将继续保护华侨、归侨、侨眷的合法权利和利益，积极参与引进资金、技术、人才的工作，强化侨务经济工作和国外侨务工作；同时，要大力传播、发扬中华文化，促进华侨、华人在当地的长期生存、发展，为实现党的三大任务服务，为发展我省的各项建设事业作出新的贡献。

（原载《广东侨报》）

广东侨务发展战略研究

卢法泉 沈邦英 梁兆澄

广东毗邻港澳，是华侨最多的省份。祖籍广东的华侨、华人约2000万人，遍布世界各地，占全国华侨、华人总数70%；港澳同胞500多万人，祖籍广东的占90%以上；归侨、侨眷、港澳同胞亲属约2000万人。这是广东区别于其他省份的一个重要特点和特有优势。华侨具有爱国爱乡的光荣传统，他们无论在过去的辛亥革命、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中，还是在参与祖国、家乡的社会主义建设方面，都作出过巨大的贡献，发挥了积极的、重要的作用。在进一步改革、开放中，充分发挥广东华侨众多、毗邻港澳的优势，争取、团结广大华侨、港澳同胞，对于加快广东四化建设，实现广东2000年社会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一、改革开放以来，广东发挥华侨众多、毗邻港澳优势，加快四化建设的现状和问题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广东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通过拨乱反正，清除“左”的错误影响，使侨务工作的活动领域大大扩展，华侨、港澳同胞同祖国的社会经济联系日益密切，广东华侨众多，毗邻港澳的优势不断得到发挥，华侨、港澳同胞在加快广东四化建设中越来越发挥重要的作用。主要表现在：

（一）广东引进外资总额中，侨资、港资占绝大部分。从

1979 年到 1986 年底，广东与外商已签订经济合同 74847 宗，全省实际利用外资 42.66 亿美元，其中华侨、港澳同胞的资金占 80% 以上，建成了合资、合作、独资企业 4196 家，走在全国的前列。8 年来，华侨、港澳同胞投资兴办的“三来一补”和“三资”企业，不仅在珠江三角洲而且在惠阳、汕头等地市也蓬勃发展，其中有许多老企业经过引进先进技术和生产线，进行技术更新和改造，已逐渐发展成为技术比较先进、经济效益较高、竞争力较强的创汇型企业。在引进外资的同时，还组织邀请了一批华侨、华人、港澳同胞中的专家、学者到各地讲学，进行科技交流和培训人才的工作，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二) 广东同国外华侨、华人、港澳同胞的合作对促进广东对外贸易和资金、技术设备、劳务输出，以及国产商品打进国际市场，起了积极作用。顺德县与法籍华人合作在巴黎兴建“中国城”；马达加斯加华侨与广州市粮油食品机械开发公司签订了输出 4 条快食面生产线，在马合资经营“长寿食品公司”的合同；有的市、县侨务部门利用自己同华侨、港澳同胞联系密切的优势，配合外经贸部门和华侨合作在美国、毛里求斯、留尼旺和香港等地举办出口商品展销会等。

(三) 归侨、侨眷、港属在海外亲友的支持下，集资或者引进小型的先进的技术设备在乡镇兴办的集体、个体企业和开发性生产迅速发展，促使侨乡的社会经济结构发生了巨大变化。现在这类企业有的已发展成为初具规模的乡镇企业，生产出竞争力较强的出口产品，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仅汕头市全市归侨、侨眷、港属兴办的集体、个体企业就有 7847 家，从业人员 16 万多人，固定资产 1 亿多元，1986 年总收入

达4亿多元。台山县1986年由华侨、侨眷投资兴办的开发性种养场就有22个，开发面积达9052亩。

(四) 华侨、港澳同胞寄回的侨汇，为侨乡建设提供了更多资金。从1978年至1987年上半年，全省侨汇收入共达到26亿多美元。同“文革”前17年的侨汇总收入相比，增加了一倍。近年来，广东实行了《外币存款办法》，吸引了归侨、侨眷、港属手中留存的大量“以钞代汇”的资金，据中国银行统计，有12亿元港币。

(五) 华侨、港澳同胞自愿捐款捐物支援家乡办了大批公益事业，有效地促进了广东侨乡两个文明的建设。从1978年到1987年6月底止，广东批准接受华侨、港澳同胞捐赠款物总值19.58亿元人民币，兴办了5所大学，新建扩建中小学3200多间，新建扩建医院、卫生院(所)300多间，兴建侨联大厦、侨胞之家、中旅社300多间，以及许多工厂企业、科学馆、图书馆、文化宫、少年文化宫、敬老院、桥梁、道路、民房、饮水工程等，还捐赠了大批各种型号客、货运汽车等。

(六) 华侨、华人、港澳同胞大批回来旅游参观、探亲，不仅加深了他们对祖国家乡的了解，有利于争取他们对四化建设的同情和支持，而且为国家增加了大量非贸易外汇收入。近几年省侨办公费邀请了17个国家祖籍广东的华侨、华人知名人士681人到广东参观访问，一些市、县先后举办了39期夏(冬)令营，有15个国家1180名华侨、华裔青年回来参加。省中旅社8年来接待回来旅游、探亲、参观考察、洽谈贸易的华侨、港澳同胞等四种人3,447,127人，1983年以来创汇7440多万美元。